

# 研究生院资助国外访学项目留学异动手续基本要求

---

## 留学异动手续类别

---

- 1.延长留学期限（延期期间费用须自理）
- 2.缩短留学期限
- 3.调整留学国别、留学单位（含不调整留学单位、仅更换国外导师）
- 4.尚未派出人员延长留学资格有效期
- 5.在外期间临时回国
- 6.尚未派出人员放弃留学资格
- 7.已派出人员终止留学资格
- 8.其它

---

## 申请材料提交及留学异动手续办理方式

---

所有材料需提交纸版各一份，可当面提交，也可以邮寄办理；研究生院审批后负责将材料邮寄至国家留学基金委。

---

## 联系方式

---

**联系人：**韩天翼老师

**办公电话：**86-451-86413871

**Email:** hantianyi@hit.edu.cn

**QQ 号：**462575127

**邮寄地址：**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2 号哈尔滨工业大学师生服务中心 18 号窗口

**邮政编码：**150001

---

## 一、延长留学期限

**【注意】**申请延长留学期限的学生，获得批准后，延期期间费用须自理，研究生院不提供延期资助。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或更新后的邀请信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# 3. 研究生院发放的《（派出）在读证明》（原件，1份）

仅限尚未出国人员提交。

## 二、缩短留学期限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或更新后的邀请信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# 3. 研究生院发放的《（派出）在读证明》（原件，1份）

仅限尚未出国人员提交。

## 三、调整留学国别、留学单位（含不调整留学单位、仅更换国外导师）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原国外导师谅解信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原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# 3. 新国外导师/留学单位邀请信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邀请信需使用新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并包含以下内容：

- （1）申请人基本信息：申请人姓名、出生日期、国内院校等；
- （2）留学身份：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或联合培养博士生；
- （3）留学时间：应明确起止年月；
- （4）国外指导教师信息；

(5) 留学专业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主要学习/研究工作;

(6) 导师/外方负责人签字与联系方式。

#### 4. 新的研修计划 (原件, 1份)

需国内外导师签字, 国外导师签字可以使用电子签名。

#### 5. 新的外导简介 (复印件, 1份)

需国外导师签字。

#### 6. 新留学单位简介 (1份)

中文一页即可, 无需签字。

#### 7. 研究生院发放的《(派出) 在读证明》 (原件, 1份)

仅限尚未出国人员提交。

#### 8. 注意事项

(1) 若申请人申请调整留学国家/留学单位的原因是签证长期不签发、签证拒签、生病等, 则还需提供**签证尚未签发或拒签证明/网页截图、医生诊断等材料的复印件**。

(2) 若申请人申请调整留学国家/留学单位的原因是由于国外导师变更工作国家/单位, 且学生申请调整的留学国家/单位即为国外导师变更工作后新的工作国家/单位, 尽量提供**国外导师变更工作国家/单位的证明材料**, 或提醒国外导师在新的邀请信中进行说明, 扫描件即可。

### 四、尚未派出人员延长留学资格有效期

#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(境)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 (原件, 1份)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(部)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, 加盖学院公章; 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或更新后的邀请信 (复印件, 1份)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, 导师签字。

#### 3. 研究生院发放的《(派出) 在读证明》 (原件, 1份)

#### 4. 相关辅佐材料

如签证尚未签发或拒签证明/网页截图、医生诊断复印件等。

### 五、在外期间临时回国

#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(境)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 (原件, 1份)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(部)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, 加盖学院公章; 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 3. 相关辅佐材料

如签证页复印件、医生诊断复印件等。

## 六、尚未派出人员放弃留学资格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国外导师谅解信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# 3. 研究生院发放的《（派出）在读证明》（原件，1份）

### 4. 相关辅佐材料

如签证尚未签发或拒签证明/网页截图、医生诊断复印件等。

## 七、已派出人员终止留学资格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 八、其它

### 1. 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国（境）外访学研究生派出留学异动管理申请表》（原件，1份）

申请人、导师、学院（部）主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；可以使用电子签名或签章。

### 2. 国外导师同意函（复印件，1份）

需使用留学单位的专用信纸撰写，导师签字。

### 3. 相关辅佐材料